

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數位應用學系

創客盃專題競賽獎學金作業要點

中華民國 106 年 6 月 27 日系務會議訂定
106 年 8 月 16 日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會議訂定

- 第 1 條 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數位應用學系(以下簡稱本系)為提升學生未來職場就業力，特訂定創客盃專題競賽獎學金作業要點(以下簡稱本要點)。
- 第 2 條 由本系教師所組成之評審委員完成評選，各組優勝隊伍之獎學金核發最高標準如下:第一名:1500 點，第二名:1000 點，第三名 500 點。
- 第 3 條 本要點之經費依當年度學務處分配金額為限，1 點數金額為學務處分配金額除以總點數。
- 第 4 條 本要點經系務會議通過、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會議通過，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